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年報所提供資料外，本公司謹就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所載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2)條有關與東岳氫能的關連關係的說明

東岳氫能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及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於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張建宏先生透過其控制的實體最終使其於東岳氫能合共間接控制約35.50%股權，故東岳氫能為張建宏先生的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與東岳氫能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其他詳情，請參閱年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報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建宏

中華人民共和國，2026年10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張建宏先生、王維東先生、張哲峰先生及鍾德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楊曉勇先生及馬志忠先生。